

关于天弘中证软件服务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变更为天弘中证软件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并相应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的天弘中证软件服务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24年5月14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准予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787号)。(天弘中证软件服务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于2024年7月2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约定:“在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前提下,若本基金管理人同时管理跟踪同一标的指数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ETF),则本基金管理人可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将本基金转型为以该基金的联接基金,并相应修改基金合同,届时将履行适当程序并提前公告”。

本公司旗下天弘中证软件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已于2026年5月6日正式成立,为更好的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于2026年5月29日起,将天弘中证软件服务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变更为天弘中证软件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并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

天弘中证软件服务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变更为天弘中证软件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后,本基金的登记机构将变更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即将“天弘中证软件服务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变更为“天弘中证软件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类基金份额”,将“天弘中证软件服务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变更为“天弘中证软件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类基金份额”。天弘中证软件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类基金份额、天弘中证软件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类基金份额。

前述变更不影响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各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赎回费率保持不变,且《基金合同》关于发起基金提供及发起基金认购份额的规定继续有效。

重要提示: 1.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中涉及基金变更的相关内容进行修改,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上述修改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2.修订后的《天弘中证软件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天弘中证软件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托管协议》、《天弘中证软件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自2026年5月29日起生效。

3.本公告(即本基金本次基金合同修订的法律文件的)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thfund.com.cn)查阅修订后的法律文件,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986-8888)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

附件:《天弘中证软件服务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前后对照表

Table with 2 columns: 修改前, 修改后. Contains detailed text changes to the fund contract, including sections on fund objectives, investment strategies, and risk management.

Table with 2 columns: 第四部分 基金的历史沿革与存续, 第五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Contains detailed text regarding fund history, share classes, and redemption procedures.

Table with 2 columns: 第一部分 基金的投资, 第二部分 基金的费用. Contains detailed text regarding investment objectives, strategies, and various fees associated with the fund.

Table with 2 columns: 第十四部分 基金费用, 第十六部分 基金会计. Contains detailed text regarding fund expenses and accounting procedures.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天弘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转换业务的公告

Table with 2 columns: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基金运作方式, etc. Provides key details about the fund's conversion business, including dates and codes.

注:本基金转换后可转入的基金范围,以投资者实际交易时所用销售渠道页面展示的可转换基金和基金注册登记结果为准。

2.日常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转换,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该交易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决定本基金是否开放。此外,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转换。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或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其他特殊情况或根据业务需要,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